

商城县法院

大力推进“法官村长”工作

本报讯(刘玉生 许伟)日前,商城县法院采取多项措施,大力推进“法官村长”工作。

高度重视,行动迅速。信阳中级法院召开全市法院“法官村长”推进会并到汝阳法院考察学习后,商城县法院立即召开全院干警大会,传达贯彻全市法院“法官村长”推进会精神,让广大干警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意义,充分了解“法官村长”工作机制运行模式。

加强组织领导。该院成立了以党组书记、院长罗浩为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法官村长”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法官村长”工作的指导、协调。

制定工作方案。该院出台了《商城县人民法院关于开展“法官村长”工作的实施方案》,将驻村(社区)法官工作情况纳入年度

绩效考核,制定“法官村长”联络牌、所驻行政村基本情况调查表、工作台账和工作日志,确保“法官村长”工作不走过场,扎实有序推进。

积极争取党委支持。该院积极向该县县委政法委和县综治委汇报“法官村长”工作,联合各乡镇和本院各部门下发《关于实行“法官村长”工作制度的意见》,将“法官村长”工作纳入全县综治工作范畴,赢得了

各乡镇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为“法官村长”工作提供了组织支持。

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通报工作。该院通过该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短信平台通报“法官村长”工作,争取他们的关注和支持。

做好宣传工作。该院充分利用“12·4”普法户外宣传栏、横幅标语、广播电视媒体、印发“法官村长”宣传资料等各种形式,从“法官村长”工作制度、权利义务、工作重点以及如何开展工作等方面进行宣传。

走家串户,深入基层。该院驻村(社区)法官通过排查摸底、走访谈心等方式,摸清了全县370个行政村的基本情况,掌握了每个行政村班子成员的联系方式及所驻村的人口、面积、自然村数等基本情况,帮助群众解决矛盾纠纷18件。

潢川县法院

“法官村长”下田间 化解矛盾促和谐

本报讯(方志准 李忠)日前,潢川县法院驻上油岗乡的“法官村长”冒着严寒,与该乡党委书记及该县土地局工作人员、村干部一起深入田间地头,经过近5个小时的努力,圆满调处了一起群体性的土地权属纠纷,化解了两村民组间的矛盾,为当地的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长台和王台两个村民组位于潢川县上油岗乡小潢河南岸,由于河流改道和雨水的自然冲刷,使王台村民组的土地逐年冲向长台村民组。为权属

问题,两村民组村民长期争执并发生殴斗。

该院“法官村长”下村了解这一情况后,没有因土地权属纠纷不属于法院管辖而听之任之,主动与乡领导联系,首先让两村民组代表各自陈述意见,找出产生争执的客观和主观原因,然后从相关的法律规定和人情常理,详细向村民进行宣讲,并达成了一致的调解意见:在多方见证下现场自行确定争议土地界限,并表示今后严格遵守协议,和睦相处,共同发展生产。

新县法院

抓好四方面建设 提高干警综合能力

本报讯(胡冬明)近年来,新县法院党组突出抓好四方面的建设,提高干警综合能力。

一是抓好政治素质建设。该院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再学习再教育活动,组织干警经常性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提高政治思想觉悟,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把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真正建立在“三个至上”、“公正司法、一心为民”上。

二是抓好职业道德建设。该院按照最高法院“五个严禁”及法官职业道德规范,切实增强干警廉政意识,以良好的职业道德面对当事人,面对群众,做到爱岗敬业,无私奉献。

三是抓好业务素质建设。该院干警自觉学习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做到熟悉本职工作,精通业务,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和为人民服务的本领。

四是抓好工作作风建设。该院干警带着感情做好群众工作,在群众中树立起法官的良好形象,不断提高在群众中的公信力,争当人民群众满意的法官。



日前,罗山县法院组织法官走上街头,积极开展以“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大力弘扬法制精神”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图为该院法官向过往群众发放普法宣传材料时的情景。董王超 摄

固始县法院

审理一起贪污税款案件

本报讯(吕志豪 吴国磊)固始县一名地税所会计利用职务之便,采取瞒报、截留税款手段贪污税款6万余元。12月6日,固始县法院对该案作出判决。鉴于被告人投案自首且全部退出赃款,法院以贪污罪从轻判处被告人孟某有期徒刑3年,缓刑5年。

2005年至2006年间,被告人孟某利用其担任固始县城乡地税所会计职务之便,采取瞒报、截留税款手段,贪污税款61598元。

案发后,被告人孟某于2011年7月14日到固始县检察院投案自首,并退出全部赃款。

法院查明,被告人孟某,男,1963年3月出生,汉族,初中文化,原任固始县城乡地税所会计,后任固始县地税局城区分局征管局。

淮滨县法院

着力化解矛盾纠纷

本报讯(沈小平)今年以来,淮滨县法院强化司法能动性,紧紧围绕群众需求,着力化解矛盾纠纷。

该院一是完善涉诉信访处理机制。6个派出法庭全部设立法庭信访接待室,让信访工作落实到化解社会矛盾的最前沿

和最基层,方便群众信访,使大量的信访问题在第一时间、第一道防线得到有效控制。二是加大业务庭巡回审判力度。将巡回法庭开在田间地头、农家院落,就地开庭,就地审理,就地调解,使更多的群众接受到直观、真实的法制教育。三是强

化案件调解促结案工作。落实全程调解,将调解贯穿于立案、审判、执行、信访各环节;落实全面调解,在民事、刑事附带民事和行政诉讼案件中,积极运用调解、和解手段化解争端;落实诉调对接,建立“党委领导、政府支持、多方参与、司法推动”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四是落实集中清理执行积案活动。以坚决的态度、过硬的措施、务实的作风,集中人力,集中时间,全力清结执行积案,维护申请人合法权益。

淮滨县公安局

推动“两个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

本报讯(陈芳 张倩)为贯彻落实公安部关于开展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集中整治和涉案财物专项治理会议精神(简称“两个专项治理”),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提高公安机关的执法公信力,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日前,淮滨县公安局精心组织,迅速行动,采取四项措施,推动“两个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

领导重视,层层部署。该局高度重视“两个专项治理”工作,多次召开会议及时传达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相关会议精神,制定下发了《全县公安机关集中整治执法过程中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问题工作实施方案》、《全县公安机关涉案财物管理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成立了由局长董志刚任组长的“两个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对工作任

务层层进行分解,明确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有力保证了“两个专项治理”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注重学习,加强教育。该局采取集中学习的形式,组织民警学习各级领导的讲话精神及相关规定,教育广大民警从源头上、根本上端正执法思想,从理念上、素质上提升执法能力,从程序上、实体上规范执法制度,从行动上、方式上改进执法行为,清醒认识开展“两个专项治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确保队伍建设和执法安全工作同步开展。

新县警方

抓获一名现行命案逃犯

本报讯(刘泽勇 孙佳懿)信阳一男子在广州市番禺区杀死女友后潜逃,因不敢回家选择新县八里畈镇一偏僻石料厂躲藏。接到协查通报的新县警方缜密侦查,细致摸排,获悉线索后于12月8日下午将其抓获。

政委曹远东和刑警大队大队长李林第一时间研究案情,并指派刑警大队副大队长王健负责协查,并抽调两名精干民警配合,先后秘密深入该县酒店乡、苏河镇、八里畈镇等地进行细致摸排。经过两天的艰苦工作,专案组最终确定嫌疑人甘某在八里畈镇的可能性最大。12月8日下午,八里畈派出所所长杨磊带领民警在辖区一小附近一工地发现嫌疑人甘某,按照事先制定的抓捕措施迅速将甘某抓获。



近日,平桥派出所民警在市育才中学举行法制教育报告会,利用展板、图片等,讲解防火、防电、防水、防交通事故等安全防范知识,增强了广大师生的法制意识和安全防范意识。图为普法现场。曹春明 段傲鸣 摄

商城县公安局

成功规劝一名潜逃20年逃犯投案自首

本报讯(鲍翔宇)11月28日上午,涉嫌参与抢劫、潜逃20年的网上在逃人员秦某来到商城县公安局投案自首。

1991年8月26日,秦某伙同他人在商城县城关镇参与抢劫后潜逃。20年里,秦某如人间蒸发一般,杳无音信。

自开展“清网行动”以来,该局追逃民警先后二十余次登门对秦某大姐及家人展开心理攻势。最终,秦某大姐表示将积极配合公安机关查找秦某下落,规劝其投案自首。11月28日秦某终于在秦某大姐的陪同下投案自首。

讯问中,甘某对其在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小罗塘环村持刀将女友温某捅伤致死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

目前,甘某已被移交广东警方,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日前,罗山县公安局民警走上街头,开展了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为主题的普法活动。图为该局民警向群众发放宣传单时的情景。胡正宇 摄

潢川县公安局

强化考评措施 严格兑现奖惩

本报讯(陈方 吴茹君)日前,潢川县公安局进一步深化精细化管理工作,科学制定考评办法,强化考评措施,严格兑现奖惩。

领导重视。该局专门设立了“绩效考评办公室”,从局机关抽调综合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工作人员充实到考评办,负责对全局的绩效考评工作进行督导、协调和把关。

提高认识。要求每位民警充分认识到全局综合绩效是由每个部门和每位民警一点一滴的工作成绩汇集起来的,任何个人和部门的一点缺失就是全局整体工作的一份损失,“局荣我荣,局耻我耻”。

量化任务。该局在认真研究省、市绩效考评方案的基础上,将绩效考评办法的每一项指标细化、量化到每一个责任单位和民警,要求做到情况明、底子清、台账齐。

严格督导。该局要求考评办与政工、督察、纪委等部门组成联合督导组,对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指导,对重点工作和薄弱环节讲策略、抓关键,进行重点督察,切实解决工作中的实际困难。

重点突破。该局统筹兼顾全局各项中心工作,做到重点工作和日常工作紧密结合,严格按照考评方案进行纵向、横向比较,查找问题和不足,不断创新工作方式,从而使“强项做实、弱项做强”。

奖励惩戒。该局将党委成员与分管二级机构的绩效成绩同奖同罚,单位一把手与所在单位民警的绩效挂钩,全年绩效考评结果与年终民警、单位评优评先、立功、嘉奖等挂钩,作为衡量工作政绩、提拔干部的重要依据,真正体现“干多干少不一样、干好干坏有差别”。

老城派出所

抓获一名强奸轮奸嫌犯

本报讯(付金钟)“我就准备这几天投案自首的,我知道错了,请你们一定要从轻处理。”12月5日下午,涉嫌13年前结伙强奸、轮奸团伙犯罪的最后一名嫌疑人胡某某到老城派出所投案。

地达13年,刚刚潜回信阳的网上逃犯胡某某(男,37岁,颍河人)成功抓获。至此当年结伙实施强奸、轮奸作案的最后一名成员最终落网。

经查,1998年7月15日,嫌疑人胡某某伙同其余三名同伙酒后将5名女孩持刀挟持至南湾大宝岛附近实施强奸、轮奸。其同伙随后相继潜逃,胡某某一直潜逃外地藏匿,后被原漯河公安分局上网追捕。

目前,犯罪嫌疑人胡某某已移交该所案件侦办大队作进一步处理。



送温暖 送平安 送法律 送服务
大走访开门评警爱民实践活动
信阳市公安局主办